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OWN HEALT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董事辭任 及 委任董事

雷治強博士及蔡根培先生已分別自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六日及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五日起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陳金釗先生及韋國洪先生均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九日接獲雷治強博士（「雷博士」）及蔡根培先生（「蔡先生」）分別基於個人理由及其他業務承擔，以及基於個人理由而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之辭職信，並分別自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六日及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五日起生效。因此，雷博士及蔡先生亦會終止出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成員。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7條之規定，雷博士及蔡先生均須直接通知聯交所有關彼等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之事宜及表明彼等辭任之原因。然而，本公司自聯交所得知，雷博士及蔡先生並未通知聯交所有關彼等辭任一事。本公司現時未能聯絡上雷博士及蔡先生。本公司將竭盡全力促使雷博士及蔡先生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直接向聯交所發出通知。目前，據本集團所知，並無務應令聯交所注意之任何事項（包括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所訂定之事項）。此外，本公司亦不知悉雷博士及蔡先生曾與本公司董事會其他董事發生任何爭議。一俟雷博士及蔡先生向聯交所發出辭任通知（包括辭任原因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所訂定之事項），本公司將再作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陳金釗先生及韋國洪先生均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之成員。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陳金釗先生及韋國洪先生之委任，並就雷博士及蔡先生於服務任期內對本公司貢獻良多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蕭錦秋

香港，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日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在創業板網址 (<http://www.hkgem.com>) 內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網址 (<http://www.townhealth.com>) 內以供瀏覽。